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臺中市西區區公所 函

地址：403513臺中市西區金山路11號
承辦人：課員 蔡盈玫
電話：(04)22245200#208
電子信箱：a8520172000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大里區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1月16日
發文字號：公所社字第115002410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87530000A_1150024108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區居民曾銘宗 君死亡公告1份，請惠予張貼並協尋家屬認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社會救助法第24條及臺中市政府社會局115年11月12日中市社助字第1150172042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(不含臺中市)、臺中市各區公所(臺中市西區區公所除外)
副本：臺中市政府社會局、臺中市生命禮儀管理處、本所社會課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11/16 10:19:47

社會課　　收文:115/11/16
AA1150033697　有附件